

债券代码：143295

债券简称：17 象屿 01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或“受托管理人”）作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“17 象屿 01”，债券代码 143295）的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《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发行人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企业名称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20854927874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肖厚发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10 日

登记机关：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-22 至 901-26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。

二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

1、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19 年度审计报酬、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发行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发行人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：经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相关资质的审核，发行人独立董事认为：（1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部分分所合伙人及业务团队（含本公司审计团队）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加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2019 年 6 月 10 日，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正式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经过资质审核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证券业务资质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；（2）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广发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盖章页)

